

可信靠的话

第六系列

“凭两三个见证人的口”

对水流职事站 的攻击

第五册

辩护与证实

© 2007 Defense and Confirmation Project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work may be reproduc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graphic, electronic, or mechanical, including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information storage and retrieval systems—without permission from DCP.

October 2007

辩护与证实（DCP）出版
P. O. Box 3217
Fullerton, CA 92834

DCP 为辩护并证实倪柝声和李常受弟兄所尽的新约职事，以及地方召会实行的专项服事。

腓一 7: 我为你们众人有这样的想法，原是应当的，因为你们有我在你们心里，无论我在捆锁之中，或在辩护、证实福音的时候，你们众人都与我同享恩典。

本书所引经文并注解，皆出自水流职事站及台湾福音书房出版之新旧约圣经恢复本。除特别标示者，所引著作皆出自水流职事站及台湾福音书房所出版的《倪柝声文集》或李常受已出版之著作。摘自新旧约圣经恢复本和倪柝声及李常受之职事信息，版权皆属水流职事站及台湾福音书房。

除另加注明者，本书皆由 Bill Buntain, Dan Sady 和 Dan Towle 共同写作。

Printed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目 录

序	5
黎广强公开信之介言	7
黎广强弟兄对朱韬枢信件之回应 为澄清朱韬枢在公开回复相调同工信中 涉及本人之不实记载的公开信	9
吴有成弟兄的公开信	15
对水流职事站的不实指控及其隐而未显的背景	19

序

申十九 15: 人无论犯什么罪孽或什么罪, 不可只有一个见证人起来指证; 总要凭两三个见证人的口, 才可定案。

太十八 16 下: ……要凭两三个见证人的口, 句句都可定准。

提前五 19: 对长老的控告, 除非凭着两三个见证人, 你不要接受。

关于隔离朱韬枢以及他某些同工的公告信（见《留意那些制造分裂的人》,《可信赖的话》第一系列, 第一册）乃是同工们在从全球各地, 接到诸多因朱韬枢和接近他之人的工作, 向来所引起之难处的报告后才发布的。本系列包括各地有关朱韬枢和接近他的同工, 所作之分裂的行动与言论的报告。

异议者攻击的主要目标之一, 就是水流职事站。异议者发表了几篇文章, 攻击水流职事站在中国“搞坏了的圣经走私计划”。本书头两篇文章说明, 此项攻击实属空穴来风。就如因运送圣经而在中国被拘禁的黎广强弟兄所言, 水流职事站没有参与或执行, 将新约圣经恢复本运至中国的行动。此外, 台北的同工, 亦为台湾福音书房负责人的吴有成弟兄, 也发表了一封具名的公开信, 对朱韬枢所写的电子邮件中（该电邮先是在中国大陆流传, 后又借由网路和电子邮件散布）, 一些极为不实的陈述, 进行驳正。本书第四篇文章, 则是对异议者对水流职事站工作的扭曲, 以及水流职事站在支援主恢复职事上所扮演的角色, 进行说明。

黎广强公开信之引言

朱韬枢在二〇〇六年七月二十二日的信函里，在对香港的黎广强弟兄被捕一事上的反应，定罪主恢复里的同工们和水流职事站。黎弟兄因试图运送新约圣经恢复本进入中国大陆，于二〇〇〇年遭中国当局逮捕。此一事件亦成为他人攻击水流职事站及同工们的借口。因着该信的批评是公开的，所以在征得同意后，我们刊登了黎广强弟兄对朱弟兄信件所作的回应。本回应驳正了那些文章里许多事实上的错谬，以及对水流职事站和同工们所作的真实影射。那些文章里所陈述的，几乎没有一点是真实的：

- 朱韬枢的信与“忧心的弟兄们”网站的文章，与事实不符。运送新约圣经恢复本进入中国，并非由水流职事站、台湾福音书房或香港召会所计划或执行的。
- 这些文章暗指水流职事站、台湾福音书房、余洁麟弟兄、香港召会或台湾众召会，共同参与运送新约圣经恢复本进入中国，亦为不实。水流职事站将圣经售予黎弟兄，如同售予其他人一样。整个运送圣经的事件纯属个人行为。
- 朱韬枢的信误称“呼喊派”与水流职事站和李常受弟兄有关。朱韬枢对此错误观念的坚持，对于在中国的众召会、众圣徒和李弟兄的职事，都造成伤害。
- “水流职事站遗弃黎广强弟兄”的指控是不实的。水流职事站总是以对黎广强弟兄最有利的行动和答复来面对外界。其中包括这个真实的声明——水流职

事站与黎弟兄“没有正式的关联”。

- 这些异议文章将报章新闻视为真相、实情，照单全收。这是错误的行为。当然，这些新闻报导有助于激起他人对黎弟兄事件的关切，导致国家领袖们呼吁中国释放黎弟兄；但这些报导也有许多不实之处，而朱弟兄和另一作者，只要寻求合式的交通，就可轻易地更正。
- 这些文章对黎弟兄在中国被捕时，水流职事站所作应对之一切臆测，均无事实根据。这些作者无事实根据，一味地揣测，难掩其中苦毒。

水流职事站一直致力于：

- 向中国政府厘清各样的误会，为中国的众地方召会和众信徒争取更大的自由。
- 改正人们对于中国所认定的邪教——呼喊派，与地方召会、倪柝声弟兄和李常受弟兄职事之间的错误联想。
- 寻求将倪柝声弟兄与李常受弟兄职事里的丰富，供应给全地的信徒。

黎广强弟兄对朱韬枢信件之回应 为澄清朱韬枢在公开回复 相调同工信中涉及本人之 不实记载的公开信

亲爱的朱韬枢弟兄：

我是黎广强，香港人，英文名字LAI KWONG KEUNG；我就是你在二〇〇六年七月二十二日的公开信中指名提及的，因运送水流职事站所印行的新约圣经恢复本进入中国大陆而遭逮捕并被监禁的弟兄。

朱弟兄，我没有见过你的面，也没有和你谈过话。但是，我知道你在主的恢复中服事多年，你是许多圣徒所尊重的弟兄。我相信你在李常受弟兄的职事之中对关于主恢复的异象，如基督身体的一与建造、那灵独一的流与职事、基督元首的权柄，以及在身体的配搭中互相供应与喂养等，都受到相当的成全。可是，读了你为着回应同工们的信，而对此事件所作出的论述，我的心里是非常的伤痛。因着你的信是公开的性质，所以，我不得不将此事件的真相，加以公开地说明。我们真是需要主的怜悯。

你借用此事件指责水流职事站、台湾福音书房和香港召会以及其他代表的弟兄们。朱弟兄，你既不是当事人，据我所知也未曾企图了解真相，或与直接相关的人（如我）交通及联络。朱弟兄，你为何那么轻率地用我运送恢复本圣经的事件，来攻击主恢复的同工们、地方召会、水流职事站和台湾福音书房呢？你这样作岂非等同逼迫主么？你

的用心何在呢？你这样作有否想过后果呢？众所周知，你是一个有看见，有经历，有属灵分量的人。可是，你这样作是破坏主的恢复，并伤及身体的配搭与见证，破坏了主身体的建造。你的批评将绊跌许多读你这封信的弟兄姊妹们！主曾说：“凡绊跌一个信入主的小子的，倒不如把大磨石挂在他的脖子上，沉没在深海里。……但那绊跌人的有祸了。”（太十八6~7）当你指责、批评、羞辱主内的同工弟兄们时，你就是藐视基督身体上的肢体。你不怕主回来后在基督审判台前受审判么？希伯来书十章三十节说：“主要审判祂的百姓。”

因此，为了不知情的主内的圣徒，而看了朱弟兄的信，不致被迷惑或绊跌；并避免日后主的恢复、地方召会、水流职事站、台湾福音书房和其他基督徒团体，再被不实地攻击和指责。我，黎广强特意澄清并声明，我运送新约圣经进入中国的细节：

第一点：在中国的地方召会是正统的基督徒，和呼喊派是无关系的。中国政府定罪呼喊派为一邪教的派别。你在信中将在中国的地方召会称为呼喊派，朱弟兄，你应该很清楚，难道你暗指在中国的地方召会和我都是邪教么？这是何解呢？你在主恢复那么久，却连圣经里所启示的地方召会和人为组织的邪教呼喊派都分辨不清么？水流职事站在二〇〇三年出了一本小册子，书名为《真理辩正系列——我们是地方召会，不是所谓呼喊派》。然而，你不正确的说词对在中国的圣徒，将造成很大的伤害。你对华语世界中众召会的情形应该非常了解，令人惊奇的是，你竟如此对待中国大陆的圣徒。

第二点：水流职事站、台湾福音书房、香港召会，并没有参与计划、安排、指挥、授权我代表作这事。水流职事站是一个出版机构，它供应新约圣经恢复本给我和我的公司。我和他们的关系只属买卖，我从未与他们或他们的

代表谈过我的计划。

第三点：运送新约圣经恢复本卖给中国内地基督徒（包括官方注册基督徒或非官方的基督徒），是几位弟兄们和我在主前寻求、祷告和交通的结果。当时中国大陆政府对宗教信仰的自由还不太开放。我们要顾及保守中国内陆基督徒的安全和其他对他们不利的因素，所以我和几位弟兄在主内定下一个协定，如这事出了问题，我和我的公司会负责。这点我曾向主寻求祷告。主给我的答复就是要我承担托付。我就说，阿们！

这件事完全是几位弟兄和我作的，传媒误指水流职事站、台湾福音书房或香港召会与我们相关。虽然他们没有参与，在这事件之中，水流职事站、台湾福音书房和香港召会的弟兄们，以我和中国大陆圣徒的安全，保护和照顾，为当务之急。结果，你竟以不实的指责，羞辱他们。我们这么作，是经过在主面前的祷告，并没有任何机构、团体参与，我们不在乎恶名或美名。这又有何重要呢！重要的是听从主的嘱咐，并讨主喜悦。“务要传道；无论得时不得时，都要预备好……。”（提后四2）“我现在是要得人的心，还是要得神的心？或者我是要讨人的喜悦么？若我仍讨人的喜悦，我就不是基督的奴仆了。”（加一10）

我们为何要将新约圣经恢复本运到中国大陆？因为中国大陆有许多人民还没有听过福音，而得救了的基督徒更缺少认识神的旨意、神的计划、神国度的福音。主曾说：“这国度的福音要传遍天下，对万民作见证，然后末期才来到。”（太二四14）所以我们要去，使万民作主的门徒，将他们浸入父、子、圣灵的名里，凡主所吩咐我们的，无论是什么，都教训他们遵守；看哪，主天天与我们同在，直到这世代的终结（太二八19~20）。恢复本圣经是解说明白神话语，翻译得最好的中文圣经。我的目的是把这样一本解开的圣经运到中国大陆，供应那里需要的人。

当我被逮捕后，有一些世界的领袖，包括美国总统布希向中国政府表达关切。他们的关切也为许多传媒所报导。这些领袖和传媒并没有指责水流职事站、台湾福音书房或香港召会否认与我有任何的关联。反而，在我运送新约圣经恢复本进中国大陆的五年以后，你却利用这个事件来提出指责。在事发当时你并没有表示过关心，在我被监禁中，和监禁后，你惟一的表示就是在回复相调同工的信件里，而你的关心是用这事件来指责弟兄们、批评他们、羞辱他们。你是这样来关心小子么？你的用心实在难测！你为何不详细寻求了解这事件，与有关弟兄们交谈、交通呢？你有没有到主前寻求了解我这事的因由呢？我相信你若寻求交通并向主祷告，主必定会给你合式的回应。世界的人不明白这事情的原因情有可原，但你是主恢复里的召会服事多年的弟兄。愿主更多怜悯、光照，保守我们活在基督身体的交通中，使祂在我们中间得着祂的建造和彰显。

我是主内的小弟兄，我决定作这事情，就已下定决心为主殉道。若是主要我小子的性命，唤醒中国政府对基督徒的信仰，愿敞开大门，让更多中国人民听见神国度的福音，信入并接受主耶稣是神的儿子。明白神的旨意，实行祂心头的愿望，成为基督身体上的肢体，活在基督身体的实际里，在地方召会生活里作主荣耀的见证，这实在是好得无比！正如彼得前书二章九节：“惟有你们是蒙拣选的族类，是君尊的祭司体系，是圣别的国度，是买来作产业的子民，要叫你们宣扬那召你们出黑暗、入祂奇妙之光者的美德。”若是日后有人利用我运送恢复本圣经的事件来指责、批评、攻击众圣徒或作不义的事情，愿主来管教、惩罚、审判。

我们是在主恢复的地方召会，是看见圣经里基督与召会异象的圣徒。我们是基督身体上的肢体，是神国的子民，是神家里的亲人，在基督身体里有交通，在基督身体里有配搭，并且建造在基督身体里。若有人读了此信，仍有关

切之点，应当和主内的同工长老多有交通。这样圣灵就在我们众人里运行、作工、更新、变化我们，使我们能以在基督身体里，以和平的联索，竭力保守那灵的一（弗四3）；并且使我们得以在众地方召会同作主荣耀见证、彰显基督的身体，使神从我们众圣徒身上得着荣耀。我可以见证，我在中国被囚期间，我从来没有享受过主对我是那么的亲、那么的近、那么的真、那么的活。

若是我这信内容有什么不是的地方，请朱弟兄多在主内包容我这位小弟兄，也在主内爱惜我这个小肢体，正如主给我们一条新诫命，叫我们彼此相爱，正如主爱我们，为使我们也彼此相爱（约十三34）。愿主的怜悯和恩典，与你同在。

黎广强 弟兄上

二〇〇七年一月三十日

吴有成弟兄的公开信

二〇〇四年朱韬枢发了一封应个人邮件的信函给在台北的吴有成弟兄。该信内容与吴有成弟兄和朱韬枢之间的对话并不相符，吴弟兄将该信存档后，对于自己的交通未能对朱弟兄和其行为产生影响，感到忧心。

不久，一位从中国大陆来的弟兄，带着该信的影本来找吴有成弟兄，问他朱韬枢信中所指是否属实。该信声称，“在南加州的弟兄们”指控吴有成弟兄在主的恢复里作不同的工作，并且表示英语与华语工作之间，可能会产生分裂。当然，吴有成弟兄明确地告诉那位弟兄，朱韬枢信中所言，并不属实。吴弟兄也向他见证，事实上同工们是和谐一致的。

最近，该信又因刘以杰匿名“玻璃海”之电子邮件，以及由宋新民与林士贞共同制作的匿名网站“忧心的弟兄们”，再度流传开来。“玻璃海”进一步宣称，该信是水流职事站与台湾福音书房之间“权力斗争”的证明。在已过的风波里，仇敌攻击的中心总是李常受弟兄和他出版与职事的办公室——水流职事站与台湾福音书房。在当前的异议里，仇敌攻击的对象，也是那些在职事里，以相调的方式一同事奉之相调的同工们，以及水流职事站与台湾福音书房。

我们在收到这封匿名滥发的电子邮件后，询问吴有成弟兄有关朱韬枢的信函，以及匿名电子邮件中所提之事。以下为他的书面答覆：

亲爱的弟兄们：

一封朱韬枢于二〇〇四年寄给我的信，在国际网路上公开发布；同时又以电子邮件分送给圣徒，讹称台湾福音

书房与水流职事站之间有权力斗争。这种“权力斗争”并不存在，也从未有过。台湾福音书房与水流职事站乃是完全和谐，并同心合意地推行一个工作。此等恶意的传言，不论是书面或口传，都当弃绝。

朱韬枢的信将我所未说过的话加之于我。例如，我从未说过，“南加州一些带头弟兄”说我或余洁麟弟兄在作另一个工作。如此声言，乃是对同工们作虚假不实的见证。此外，我从未“表示”，主工作中不同语言之间有任何分裂；此乃无中生有。这些都是朱韬枢用我的名义所散布恶意、不实的传言，弟兄姊妹们务必弃绝。

朱韬枢的信略去我与他谈话的真实内容。在谈话中，我力劝朱韬枢勿在台湾继续作工，乃要回到美国，与那里的弟兄们多交通，并学习与弟兄们是一。然而，他并不理会我（和许多其他弟兄们）的劝告，反而在北美和远东的一些召会中制造了分裂，以致被同工们和众召会隔离。

二〇〇四年，我接到朱韬枢的信之后不久，一位弟兄拿来该信的一张复本，说是在中国大陆流传的。这信的流传必是朱韬枢本人所发起，或至少是与他本人共谋。这表明他真正的意图，是要破坏中国大陆众召会及其带领人之间的一，带进混乱，好有机可乘，在中国大陆进行他私自的工作。如此不法地利用一封不是我写的信函，捏造我所没有说过的话，在在显明该信函是属哪一类。

朱韬枢写该信的目的，显然不是为着安慰和鼓励我。那只是一种伪装，向人陈明一种假象，冒我的名定罪同工们。谨此厘清，以免我的名字与朱韬枢在弟兄中布散纷争的行为有任何瓜葛。

主内弟兄

吴有成

二〇〇七年四月五日

除了吴弟兄对朱韬枢信函的内容所作的纠正之外，在朱韬枢的信里，论及职事时也多次有误并且前后不一：

1. 朱韬枢表示：“两千年来，主兴起许多仆人作使徒、作申言者，他们都在做同一个工作。”召会历史明确地证实，倪弟兄和李弟兄的职事也印证，在许多有恩赐的人身上，尽管他们在某种程度上为主所用，然而他们不同的职事，却使得基督的身体分而又分。据此，这些职事不能被视为建造基督独一身体的“一个工作”。

我们需要看见这一个贯穿整个基督教时代的原则。一切的难处、分裂和混乱，都是来自容忍不同的职事这一个源头。许多基督教教师晓得不同职事的危机；然而，他们却容忍不同的职事。他们一直容忍不同的职事。在主的恢复里，长远来说，我们不该相信，不同的职事不会偷着进来。我们必须做醒。这样的危机就在我们前面。如果我们不做醒，如果我们不谨慎，仇敌会以某一种方式，偷偷地利用一些凭借，把不同的职事带进来。这样的事会终止主的恢复。（《长老训练》第一册，《新约的职事》，十二至十三页。）

2. 朱韬枢表示：“主在这个时代得着了倪弟兄和李弟兄，他们是当时代独一无二职事的出口”。我们完全同意这话。然而，就在这封信不到两年后，朱韬枢和他的工人们就公开反对同工们讲说李弟兄和倪弟兄是“时代的执事”，并且教导有许多同样的执事（将朱韬枢也包括在内）。朱韬枢若不是在写信给吴有成弟兄时不尽诚恳，就是在对真理的认识上反覆不定。
3. 朱韬枢表示：“地方召会宣告独立是幼稚的！同样，地方召会宣告他们是属于某特定的工人是属肉体的！”我们再表同感。然而，朱韬枢对那些与他有关的工人和地方召会的带领者，在与他聚集后，所采取的举动，却刻意保持缄默。这些行为包括：

- a. 恣意弃绝并公开藐视全地同工与众召会在身体里，经过许多祷告和交通，所发布的隔离声明。
- b. 宣称将指定某些他们所选定的工人为“使徒”，且赋其特殊关系，明显有违林前一章十二节之教训。
- c. 宣告其所在的召会独特立场，与在一的立场上所有众地方召会之立场不同。
- d. 建立一个世俗组织的权柄架构，凌驾在召会的属灵事务之上，甚至，到一个地步，法人的“董事会”有权否决长老的决议、终止长老们在召会里的功用、惩治召会成员，甚至将召会成员逐出聚会等。

看到弟兄们双重不实的作风，以及对真理极度偏差的程度，实在令人伤痛。可是我们无法不面对这些事实。我们知道神的仇敌所攻击的，乃是针对主要建造祂的身体，并结束这世代关键的事。我们必须绝对的，为着主的权益站住。

对水流职事站的不实指控 及其隐而未显的背景

一小群持异议的弟兄，一再以水流职事站为其攻击目标，为此，重新检视以下几点，对我们是很有助益的：

1. 倪弟兄与李弟兄在主恢复里尽职的凭借；
2. 水流职事站在服事这分职事上所扮演的角色；
3. 同工们与水流职事站之间的关系；
4. 李弟兄为着继续水流职事站的服事所作的安排；
5. 李弟兄为着继续主恢复里的这分职事所作的安排；
6. 李弟兄对那些与他一同配搭尽职者的衡量；
7. 李弟兄对职事站服事者的衡量。

我们若以一个单纯且敞开的心来看这几个点，我们会发现主恢复职事的执行，和水流职事站的服事，从未改变。我们也能看见，异议者所散播的谎言、虚实参半的叙述以及邪恶的影射，乃是受神的仇敌撒但所煽动，为要破坏主恢复里的职事。

倪弟兄与李弟兄尽职的凭借

李弟兄在为倪弟兄作传时提到，倪弟兄用五种一般的方式，和三种专特的方式，来尽他的职事：

倪柝声弟兄用八种不同的方式，来尽主作到他里面的职事。五种是一般的，三种是专特的。五种一般的方式是传扬福音、教导圣经、出外尽职、接触人，以及与人通信。三种专特的方式是开特会，办训练以及出版书刊。（《倪柝声——今时代神圣启示的先见》，简171页）

在开特会，办训练，以及出版书刊的事上，倪弟兄从

许多圣徒接受实务上的帮助。李弟兄和其他在福音书房服事的人，编辑并出版他的信息。有些圣徒处理书报的订购，寄送，和特会和训练报名等事宜。这些都是为了服事倪弟兄职事，以达到其独一的目的一建造基督的身体，彰显于众地方召会。

李弟兄在设立水流出版社，和后来的水流职事站时，也是照此实行。从一开始，水流职事站就以出版职事的文字、影音，办训练，和开特会等实务的工作，来服事李弟兄的职事。李弟兄总是将文字出版，视为水流职事站的主要工作。在他眼中，每年两次的训练乃是为着出版这些解开的话。

我也决定作训练，好帮助我们出版职事的文字。倪柝声弟兄所交通的，有许多从未出版。我为此感到非常遗憾。因着我看见这情形，我就定意，在我离开后，不要让主所启示给我的真理留在我的坟墓里。我要出版主所给我看见的一切。（《世界局势与主行动的方向》，简32页）

为着解开新约，并出版这些解经，使众召会和主的儿女得益处，我决定举行每年两次的训练，借着受训者的帮助，以及职事站修稿人员和服事者的工作，使主真理的话能定期地释放出来。这样的实行大有助于出版解开、解明并明白的话，共十七年之久，没有间断过。我认为这是绝佳的环境，好释放神的神圣启示。（《世界局势与主行动的方向》，简32页）

这些年间，水流职事站所出版的信息来源，主要是训练，特会，和职事聚会中的说话，这与台湾福音书房出版中文书报，以及上海福音书房为倪弟兄职事所作的相同。

水流职事站的角色

李弟兄在八〇年代的一次长老训练里，对水流职事站的角色，作了以下说明：

水流职事站只是个办公室，在两件事上服事我的职事：将信息刊印成书，以及用录影带、录音带将这些信息分送出去。职事站所该作的就是这些，此外再没有别的。过去我没有太多时间过问与职事站有关的每一件事，但职事站一直就是有这专特的功用，没有别的功用。这小小的办公室是利未人的服事，服事我的职事，用刊物并借着录影带、录音带，把神的话释放出去。（《长老训练》第九册，《长老职分与神命定之路（一）》，六四页）

李弟兄认为，特会和训练是释放神解开话语的机会，不仅为裨益与会者，也是为着将其以文字或影音形式出版。

今天，水流职事站仍和倪弟兄所带领的上海福音书房，李弟兄所带领的台湾福音书房和水流职事站一样，作的是利未人的服事。正如倪弟兄和李弟兄的职事办公室，帮助弟兄们服事特会、训练和文字出版一样，今天在水流职事站服事的圣徒们也是：

- 安排训练和特会的场地；
- 服事训练的报名事宜；
- 为现场听众和录影信息提供翻译；
- 负责训练和特会中的影音录制服事；
- 听抄李弟兄和其同工们所释放的信息；
- 将释放的信息编辑成文字出版；
- 将信息文字译为其他语言出版；
- 排版与校对；
- 负责印刷与库房管理；
- 从事影音媒体的复制；
- 处理召会及圣徒的订购事宜；
- 将出版品销售给外界书店，应付大众的需要；
- 将李弟兄的信息制作成广播节目；
- 李弟兄的信息与交通之档案保存；
- 水流职事站的财物记录。

以上活动均符合水流职事站法人章程中所声明的宗旨——推广倪柝声和李常受教训所解开之圣经亮光与启示；并且均与水流职事站的出版业务有关。

同工们与水流职事站之间的关系

水流职事站有两个相关性的职责。它出版倪柝声与李常受的话语职事，和继续此一职事之同工们当前的说话。它也是一个职事办公室，为同工们提供上述各种利未人的服事。水流职事站从未决定谁该在训练和特会中说话和其说话的内容，这些是同工们的责任。水流职事站只是与同工们配搭，将职事的文字释放并推广给众召会、众圣徒和全地一切爱主并寻求主的人。为此，水流职事站为国际性的聚集，提供后勤上的支援，包括会场的预备，录音录影，将信息出版成书，以及其他的服事等。这与李弟兄在世时，水流职事站对李弟兄的职事所提供的服事一样。水流职事站对那些推广并继续李弟兄职事的同工们，也继续提供相同的服事。李弟兄过去之后，水流职事站并没有改变，除了他所设立的服事，如在翻译、广播、网路出版等在技术上有更新与进步。

水流职事站也为在安那翰的全时间训练（FTTA）提供场地，行政，及作业上的协助。这是李弟兄在一九八九年开办安那翰的全时间训练时即有的安排。然而，无论在当时，或是如今，水流职事站都没有涉及课程的安排，教师的选择，以及训练的规范，这些都是由同工们，一同在祷告和交通中负责的。

当然，有些尽职的同工们，确实兼负水流职事站的编辑或管理之责。然而这也与李弟兄在世时的安排一致。李弟兄自己不仅在国际性的训练和特会中尽职，也直接参与其著作的编辑工作，并监督水流职事站和安那翰的全时间训练。那些批评同工们“身兼多职”的人，乃是攻击李弟

兄为着他职事的继续，所作的安排。李弟兄亲自成全这些弟兄们服事，将他们带进管理并监督职事之出版业务，使其在国际性的聚集中说话，并且照管李弟兄所设立，将主恢复里的青年人带进职事之丰富里的全时间训练。

李弟兄为着继续水流职事站的服事所作的安排

李弟兄在离世之前，为着继续水流职事站实际的服事作了安排，就是照着倪弟兄所开始，且由李弟兄所继续之职事出版真理。他表示：

我的负担是要主的恢复站立在倪弟兄和我的解经之上。我是倪弟兄的继续，我也希望能有一个继续，这就需要有一个单位……。水流职事站将继续这分职事。（出自一份未出版之水流职事站聚会记录，一九九六年七月十二日）

因此，水流职事站受嘱咐，继续出版李弟兄职事的文字。李弟兄将水流职事站的管理交付给一班同工们，李弟兄认为这班同工们，将忠信地执行他的负担（见《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五页）。这些同工们担任水流职事站的董事。李弟兄特别要求 Benson Phillips 任水流职事站的董事长一职。

此外，李弟兄也将几位弟兄带进水流职事站的服事里，协助释放职事的真理。李弟兄于一九七四年亲自邀请 Ron Kangas 担任《生命读经》的编辑。Ron 也编辑了《新约总论》，并有一些其他的服事。一九八五年，李弟兄安排 Ed Marks 开始在水流职事站，全时间服事编辑工作。从那时起，一直到李弟兄离世，Ed 几乎编辑了所有李弟兄特会的信息，包括神命定之路的交通，与神圣启示的高峰。李弟兄也亲自要余洁麟，担任水流职事站办公室经理一职。这些负责照管水流职事站的弟兄们中，没有一位是出于个人的野心或己意。

李弟兄为着继续这分职事所作的安排

李弟兄在离世之前，为着继续主恢复里的职事，也作了一些安排。李弟兄于一九九七年三月二十四日，写了“一封感激、交通的信”，在信里，他表示：

主给我看见，祂已经预备了许多弟兄，与我相调着**同作奴仆事奉**。我觉得这是主为祂的身体所作主宰的供备，也是**现今为着完成祂职事的路**。（李常受，“一封感激、交通的信”，一九九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李弟兄并没有详列信中所说的“许多弟兄”是谁，但他的确为这分职事的继续，作了明确的安排。

1. 李弟兄嘱咐他的同工们，继续一年七次的国际性聚集。

一九九六年秋天，李弟兄和几位与他亲密配搭的弟兄们，在他家里有交通。那次的交通十分宝贵并关键，因为我们知道李弟兄的健康情形十分严重。在我们这面，经过一些交通后，我们在主里向他保证，在那段时间里，无论李弟兄有任何的需要，我们都会补足。他说了一声：“谢谢”。接着李弟兄以一种非常亲密却坚定的语气，与我们敞开交通。他说，**在他到主那里去之后，有一些事必须继续下去。他说到他在安那翰所设立的全时间训练，一年两次的训练，以及每年例行举办的特会，如，华语新春特会，两次长老与负责弟兄训练，国殇节特会，和感恩节特会等，必须继续下去。然后他说，“你们可以将此视为我的遗嘱”。**（译自 Ron Kangas, “A Man of Prayer Praying to the Mysterious God in the Divine and Mystical Realm,” The Ministry Magazine, vol. 5, no. 9, October 2001, p. 17）

2. 李弟兄指定 Ed Marks 与 Ron Kangas 两位弟兄，为国际性的聚集预备纲要。这两位弟兄在过去二十多年里，编辑了李弟兄大多数的文字出版品。李弟兄有信

心，他们所作纲要在异象、负担和发表上，能够与李弟兄的职事一致。

3. 李弟兄要一些弟兄们，担负在国际性聚集里说话的责任¹。
4. 李弟兄嘱咐弟兄们，继续在安那翰、台北、伦敦和其他地方的全时间训练。

如《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里所言：

我们该留意李弟兄直接说到关于职事在我们中间的继续。他觉得在他离世之后，应该由一班相调的同工们继续尽这分职事；正如他自己在这分职事里的服事，乃是在他与同工们的配搭之下。（《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四至五页）

李弟兄对其同工们的衡量

异议者对这些与李弟兄一同劳苦之同工们所作的攻击，与李弟兄对同工们所作的衡量正好相反。

……但是一九八九年，我从台湾回到美国，在安那翰开始有训练，直到今天，**我能见证，这里有一班同工，的确是和谐的**；这和谐乃在于认识十字架与那灵。同工们接受各地召会的邀请，到各处去，就把众召会调成一个；这是个好现象。现在全球众召会都想要调在一起，在主的恢复中的确有这个集调的趋势。（《圣经中管制并支配我们的异象》，七四页）

李弟兄在与一位多年协助他的姊妹交通时，也作了同样的衡量：

我……很高兴能与你们分享，李弟兄所告诉我，在他离世之后，我所该作的事。这必定是出于主主宰的安排。李弟兄对我的嘱咐，在异议者以悖谬的话猛烈攻击相调弟兄们的今天，显得格外有意义。

我记不得李弟兄交通的确切年分。我只能说，这是在他离世前的两年之内所交通的。地点是在包尔路(Ball Road)李弟兄家的书房。那是工作结束，接近正午的时候。李弟兄当时坐在他的书桌前，而我坐在他的对面，正准备要离开。

接着，李弟兄冷静并严肃地告诉我：“纯治姊妹，如果有一天我到主那里去了，你该继续作你一直在作的事。你只要简单地跟随弟兄们，他们告诉我，他们会说我所说的一切，我也相信他们会这么作。你只要跟随他们往前就是了。”

Ed 弟兄，李弟兄并没有告诉我这些“弟兄们”是谁。他也不需要说。如今，毫无疑问的，李弟兄当时指的是你们这些相调的弟兄们，因为自从他离世后，你们一直忠信地讲说李弟兄在他职事里所说的一切话。我衷心感激你们一直忠于你们对李弟兄所作的承诺。

愿恩典与你们同在。

(译自 The Ministry Magazine, vol. 11, no. 1, January 2007, pp. 13-14)

此外，一九九七年四月六日，李弟兄在告诉同工们，如何在他因病缺席期间，释放长老同工特会的信息负担之后，交通了一段话，他说：

我信调和的弟兄们所讲的不会差，他们照着我所讲的去讲，长老同工们也就都看见了，他们的工该怎么作法，他们该作什么工，达到什么目的。今后就不要再作自己的工，只作新耶路撒冷的工。(《晨兴圣言：使徒们生活与工作的最高点——新耶路撒冷》，五四页)

这给我们看见李弟兄对同工们的衡量是，他们会借着说同样的话，以同一个负担，作同一个工作。

李弟兄对职事站服事者的衡量

同样的，异议者对水流职事站服事者所作的严厉批评，

也与李弟兄对这些服事的衡量，完全相反。

我们在安那翰、欧文和台北的三个办公室里，有超过四十位忠信、全时间的服事者。此外，还有其他的圣徒自愿献上时间，帮助我们传布真理。我们是以出版文字和录音、录影带，服事全地的众召会，我们这样作已经超过十七年了。我感谢主，给我们这样好的环境，释放祂的神圣启示。我感谢主，我所说的许多话都已经出版了。即使我过去了，我在主里的话仍然说话。祂已经为我们预备了绝佳的环境，好释放祂的神圣启示。（《世界局势与主行动的方向》，简33页）

异议者对那些在水流职事站服事主和主恢复之弟兄们的谩骂，形同动手打主的奴仆（太二一35，二四49）。

子虚乌有

异议者对水流职事站作了诸多不实的指控，包括：

1. 异议者声称，《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为水流职事站所作。事实不然。这本小册乃是同工们在许多的交通之下所写，水流职事站是在同工们的要求下印制该书。
2. 异议者将隔离朱韬枢和他一些工人的警告声明，推责为水流职事站所作。事实不然。该声明是由全球六大洲的六十三位同工所签署的。
3. 异议者视“辩护与证实”（DCP）为水流职事站的一个专项。事实不然。“辩护与证实”是在同工们的交通下成立，其经费主要来自众圣徒和众召会的奉献。
4. 异议者视“可信赖的话”网站（afaithfulword.org）为水流职事站的一个专项。事实不然。“可信赖的话”清楚标明，该网站属“辩护与证实”所有²。
5. 异议者视“真理辨正”网站（contendingforthefaith.com）和 localchurch-vs-harvesthouse.org 网站（无中文）为水流职事站的网站。事实不然。它们属于“辩护与证实”

所有。

6. 异议者将这些网站上所刊文章的作者，统称为“水流职事站的弟兄们”。事实不然。“可信靠的话”网站中，篇幅最大的“专题文章”一栏，作者乃是“辩护与证实”的弟兄们³。“圣徒来稿”里，两篇文章是由在水流职事站服事的弟兄所作，另外三篇是其他弟兄们的作品。“声明文件”与“各地报导”，则是刊登同工们的发表，除了其中几位之外，大部分的同工们，都不在水流职事站服事。“辩护与证实”网站上的大部分文章，作者均非“水流职事站的弟兄们”。
7. 异议者控告水流职事站介入地方召会的事务，甚至协力攻击地方召会。这些控告明显不实。有些同工们应召会之邀，举行祷告和活力排生活的训练。同工们乃是照着保罗打发提多到哥林多（林后二 13，七 6，十二 18），以及嘱咐提摩太留在以弗所（提多一 3）的原则，要求一些弟兄们访问并牧养各地召会的圣徒。
8. 异议者将控告 Harvest House 和《邪教暨新宗教百科》（Encyclopedia of Cults and New Religions）作者 John Ankerberg 与 John Weldon 的诉讼案，叙述为“水流职事站的行为”，认为该诉讼是由水流职事站所发起并主导的。然而，水流职事站只是九十多位原告中的一位，从未主导此一诉讼⁴。此诉讼的可行与否，乃是在众多的同工们，经过许多祷告和交通之后而决定的。水流职事站原本对此表示犹豫，后来因 Harvest House 在俄勒冈州先对水流职事站提出诉讼，水流职事站才决定参讼。此诉讼也是在二〇〇一年冬季训练期间，长老同工的聚会中公开交通之后才提出的。

虚实参半的叙述与邪恶的影射

此外，异议者也用一些虚实参半的叙述和邪恶的影射，

破坏水流职事站的名誉。例如：

1. 异议者刻意漠视在全地工作上领头的同工们，与仅仅提供实务协助的水流职事站，二者之间的差异⁵。如此一来，这些异议者就能将一些水流职事站权限以外的事，推责于水流职事站。事实上，那些乃是同工们在身体里正确地尽功用。
2. 异议者批评那些身兼数职的弟兄们，同时身为在职事里配搭的同工，和水流职事站的服事者或管理者；异议者无视于一个事实，就是这些都是李弟兄在世时所安排的，其中多位弟兄，乃是李弟兄亲自指派，担负其现有之职务。
3. 异议者暗示，Benson Phillips 弟兄与 Ron Kangas 弟兄，说到水流职事站“仅仅是一个出版单位”乃是说谎，并且以水流职事站从训练费用中收益为其“证据”。请记住，当李弟兄说水流职事站的工作，只是将他的职事，以文字、影音形式出版的同时，水流职事站已经在举办训练和特会，并以训练费用为其主要经费来源。如前所指，依李弟兄的看法，办训练与开特会乃是水流职事站文字出版的主要部分。职事书报乃是由这些训练、特会和其他职事聚会中的说话编辑而成。李弟兄在的时候如此，现今仍然如此。若是没有职事聚会、特会或训练，水流职事站出版的内容在哪里呢？这样的批评实在是伪善的行为，因为这些异议者自己也作同样的事。水流职事站并没有对众召会施行任何控制，只是将这分职事发表成现场信息、录影带、录音带、网路转播以及最重要的一文字印刷，供应众召会。Benson 和 Ron 所表达的正是如此。
4. 有一个网站强烈推论，Benson Phillips 论及水流职事站并不负责安那翰全时间训练一事，是在说谎。为了证明其论点，该网站不实地引用了二〇〇六年，华盛

顿特区感恩节特会中，Benson 弟兄的一段话。该网站将 Benson 的讲论引述如下：

水流职事站与全时间训练无关，水流职事站只是为训练提供一些实际的帮助……。水流职事站并不负责训练。训练是由同工们所负责的。同工们有自己的交通。水流职事站的员工并不参与其交通。

然而，Benson 所说的乃是：

我会这么说：当然，水流职事站与安那翰的全时间训练有关，水流职事站提供一些实际事务上的服事，仅此而已。虽然水流职事站的园区和全时间训练中心，都比邻安那翰，但职事站并不负责训练中心。这令你感到惊讶么？不。水流职事站并不负责训练。谁负责训练呢？你每周（就算不是每周，也是隔周）周一或周二的下午，到安那翰来，有谁在这里聚集呢？不是水流职事站的员工交通训练的内容和学员们的需要，交通的人是谁呢？是同工们来在一起，交通训练各方面，及学员们个别的需要。水流职事站作什么呢？水流职事站只是作会计记账，确保全时间训练有充足的经费，使训练可以继续下去。（听抄自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Benson Phillips 在位于华盛顿特区举行之感恩节特会第四篇信息后所说的话）

这个异议网站也以“Generation”杂志中的一段声明当作“证据”，该声明表示，此杂志是由“在安那翰的全时间训练——水流职事站的一个部门”所发行。从业务的观点来看，这是对的。在实际营运上，安那翰的全时间训练并不是一个单独成立的事业单位。然而在事实上，实际负责训练内容和学员牧养的，乃是配搭的同工们，不是水流职事站。大多数在安那翰全时间训练里服事的同工，都是由李弟兄所指派，与他一同配搭服事。

5. 有些异议者攻击使用《晨兴圣言》一事，声称该书被用来控制众召会。这也与李弟兄对《晨兴圣言》的看法完全相反⁶。李弟兄期望《晨兴圣言》能发挥两个主要的功用。第一，提供圣徒们一条简单的路，借着早晨花时间祷读主话，并读一段解开这话的职事信息，进入主的话里。第二，提供圣徒们材料，帮助他们预备在召会的聚会里申言。

水流职事站自一九八九年在李弟兄的带领下开始出版《晨兴圣言》。不久，在克里夫兰的一位带头弟兄这样写到：

这实在有效。我们若能把材料放在圣徒手上，我们就可以指导他们进入这些材料，并帮助他们摸着他们的灵。这样就把整个召会生活拔高了。我们非常高兴职事站正在出版《晨兴圣言》，因为这样这里的一些弟兄们就可以省下编制材料的时间，用来照顾圣徒。（Paul Neider的报告，《在全地主恢复中众召会的现势》，二一页）

直至今日，《晨兴圣言》的体裁与内容都没有变过。纲要是照着李弟兄的发表所预备的，信息选读也是出自倪弟兄和李弟兄的职事。尽管没有人定规，众召会一定要用《晨兴圣言》，然而值得注意的是，一些反对使用《晨兴圣言》的召会，正在离弃人人申言，回到少数人说话的实行之中。

6. 有一个网站强烈暗示，水流职事站与“辩护与证实”之间的关系暧昧不明。这是根本不实的。水流职事站的成立是为了出版倪柝声与李常受弟兄的职事。“辩护与证实”的成立是为了“辩护并证实倪柝声和李常受弟兄所尽的新约职事，以及地方召会的实行”。因此水流职事站与“辩护与证实”之间，有互补却不同的使命。有鉴于主在全美各地和其他国家的行动，饱受网路和其他媒体不实传言所苦，因此在同工们的交

通之下，成立了“辩护与证实”服事。就着“辩护与证实”在主恢复中的服事领域而言，由同工们来担任董事适得其分。

“辩护与证实”旨在辩护和证实水流职事站所出版的职事文字。水流职事站的宗旨在推广倪柝声与李常受弟兄的职事，在基督的身体里建造众地方召会。“辩护与证实”的服事乃是排除障碍，使职事的工作得以亨通，并使众地方召会得建造。因此，数以百计之召会，以及个别圣徒在财务上供应“辩护与证实”。

这一切都证实了 Benson Phillips 弟兄在华盛顿特区所说的话：水流职事站与“辩护与证实”是两个独立的法人团体，各自有其董事会，办公室，和员工，执行不同的工作⁷。这也证实了水流职事站并不掌控“辩护与证实”的交通。该文作者作了大量的臆测，却没有任何事实根据。很明显的，该作者并不了解水流职事站与“辩护与证实”日常的运作。尽管如此，他仍大胆地作出这些含沙射影。就其所谓的“实为一体”的说法，我们只能说，水流职事站和“辩护与证实”保持着良好的交通与配搭，正如在一个身体里，同作奴仆服事。

结 语

结论是那些暗指水流职事站控制召会的说法，纯属子虚乌有。异议者罗织造谎的方式是，将同工们牧养众召会所作的决定和交通，移嫁于水流职事站，然后声称水流职事站僭越了它的本分。这种手法极不诚实。这些异议弟兄们不愿让圣徒们知道的是，他们所反对的交通，乃是出自同工们，包括在工作中领头的同工，这些同工们不仅是北美的，更是全地的。《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乃是一个证明，证明同工们深愿跟随倪弟兄与李弟兄的教导与榜样，

保守主恢复中身体的一。最近的隔离之举，同样也是带领的同工们，为了保护身体远离制造分裂的行为，所采取的措施。在这些事上，水流职事站只是为服事这份职事而尽功用。在《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一事上，它乃是按照同工们的要求，尽其出版者的功用。在二〇〇六年秋天于加拿大惠斯勒举行的国际长老与负责弟兄训练里，尽其职事办公室的功用，为同工们提供事务性的服事，使聚会可以进行。

只要是异议者对水流职事站不认同的看法，就不厌其烦地一再重复其不实的说法，此举让异议者刻意贬损水流职事站的意图，表露无遗。截至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一日，在异议者网站里，就有十篇以水流职事站为题的文章。在“水流职事站将一直上诉到美国最高法院”一文里，水流职事站被提及五十一次。在该网站中，一篇批评“一个出版是否合乎圣经”的文章里，水流职事站被提了四十次。

有些异议者将所有他们不认同的人，都称作“水流职事站的弟兄们”。Nigel Tomes在该网站上一再漠视事实，只草率推说，“为了方便起见，我们将所有投稿给‘可信赖的话’网站的人，一律称之为‘水流职事站的弟兄们’。”⁸这是一个相当明显的谎言。“为了方便起见”这句话就不诚实。作者将“可信赖的话”网站所有文章，全推给“水流职事站的弟兄们”，不是为了方便起见，乃在达到他预设的目的。他毫不在意真相，事实证明，他乐于扭曲真相，以达其目的。

这种扭曲事实的手法，该使所有真实寻求主的人认清，其论点乃是出自一个黑暗、败坏并且猜疑的心思（提前六4~5），这种心思乃是出于那恶者的影响，那恶者恨恶召会和建造召会的职事。

提出这些论点的弟兄们，显然没有真理的标准。他们可耻的扭曲事实，例如：

1. 贬损那些在全地一同配搭,为着建造基督独一身体的弟兄们
2. 诽谤那些将时代的职事供应给全地众召会的圣徒们

这些异议者所说的话乃是闲话、无益的话,只会将人领到黑暗、混乱、分裂和属灵的死亡里。我们必须留意主的话,就是我们所说的每句话,在基督的审判台前,都必须供出来(太十二 36~37);我们也必须留意,不被那些邪恶话语所玷污(太十五 18~19)。

太十二 36~37:〔36〕我还告诉你们,人所说的每句闲话,在审判的日子,都必须供出来。〔37〕因为要凭你的话,称你为义;也要凭你的话,定你有罪。

36节注1:原文意不工作。闲话就是没有作用、无效的话,是没有积极功用的、无用的、无益的、不结果的、不生育的。说这种话的人,在审判的日子,必须把所说的都供出来。既是这样,我们恶毒的话岂不更要句句供出来!

37节注1:这真是一个警告!我们必须学习管制并约束自己的说话。

太十五 18~19:〔18〕惟独出口的,是从心里发出来的,那才污秽人。〔19〕因为从心里发出'恶念、凶杀、奸淫、淫乱、偷窃、假见证和谤讟。

19节注1:在诸天的国里,污秽不是物质方面的,乃是道德方面的。属天的管治与物质的东西无关,却与道德的事有关。一切从心里发出来的恶,都证明我们不在属天的管治之下。

附 注：

- 1 李弟兄特别告诉同工们，他不要朱韬枢在安那翰的全时间训练授课，或是代表李弟兄释放信息。因着朱韬枢和他一些同工的坚持，以及同工们希望借着相调，除去朱韬枢的工作与主恢复里众同工共有的职事之间的不同；弟兄们确实让他在李弟兄离世后的头几年里，在一些聚集之中说话。然而，他却利用此事来推广其个人职事，作其独立的工作，因着这种情形愈来愈明显，就不再被邀请在这些聚集中说话。
- 2 虽然本文重点在于指出那些论到水流职事站的不实指控，我们也该指出与“辩护与证实”有关刻意的不实陈述，因为造谎者竭尽所能地，将这些不实的陈述联于水流职事站。“辩护与证实”的一分草稿（其上清楚标明着“草稿”），在未经许可的情形下被人取得，张贴在另一个团体的网站上，并且附加了一份不正确的摘要。该摘要使用了“指控同工们密谋”一辞。然而在文稿中，并没有出现该辞，甚或与该辞相近的语辞。一位异议弟兄舍正稿不用，而使用摘要中的语汇，并为其手法作了一番托辞：“很明显的，这是一份文件的两个版本”。这并非事实，该作者没有任何根据，证明其言不虚。此外，他也针对摘要中的用语，发表了长篇大论的谴责，抱怨该文件作者所作的乃是“诬告”，为“作者的假想”和“虚构”，并且表示“虚构”一辞，是“辩护与证实”所用的语辞。他又愤填膺所指责的言论，并没有——也从未出现在该文件的草稿之中。这位异议的作者也以这些言论，作为他将私人信函（他只是一百多位受信者之一），刊登于网路的合理借口。他以捍卫一些人的名誉为由，公开这些私人信函，然而，他所捍卫的这些人，并没有出现在后来正式发布的定稿，即《违反使徒教训的绊跌人之事》一册（亦刊登于[http://www.afaithfulword.org/simpchin/articles/Different Teachings and Dissenting Views of Titus Chu and Certain of His Co-workers.pdf](http://www.afaithfulword.org/simpchin/articles/Different%20Teachings%20and%20Dissenting%20Views%20of%20Titus%20Chu%20and%20Certain%20of%20His%20Co-workers.pdf)）之中。
- 3 异议者为其称“可信赖的话”网站作者为“水流职事站的弟兄们”辩称：既然这些作者都支持李弟兄关于在职事里受约束只有一个出版的交通，那么他们在网路上所刊登的文章，就必定代表水流职事站。强调受约束只有一个出版，乃是在职事的范围里。职事乃是吹号（林前十四8）。在主的恢复里，不能有无定的号声。职事的吹号就是在主恢复里的领导职分。当李弟兄在一九八〇年召聚

写作之人的特会时，是盼望弟兄们能够写作，辩护并证实主恢复中的职事，而不是吹不同的号声。我们无意在主恢复里吹号。相反的，我们觉得这样的写作，乃是完成我们的托付，“辩护并证实倪柝声和李常受弟兄所尽的新约职事，以及地方召会的实行”。当这分职事与尽职的弟兄们受到攻击时，他们不应该为自己表白。这乃是其他人的责任。

林后十二 11 下：我本该为你们所推荐，因为我即使算不了什么，也没有一点赶不上那些超级的使徒。

在十一节里，保罗说，“我成了愚妄人，是你们强逼我的。我本该为你们所推荐，因为我即使算不了什么，也没有一点赶不上那些超级的使徒”。保罗在这里说，他成了愚妄人，是哥林多人所强逼的。他们该为此负责。他们本该推荐保罗，然而他们受了打岔，扣留了他们的推荐。他们的静默是错误的。他们应当推荐保罗，不该让保罗被迫为自己说话。这无疑是在保罗在写十一节时，其灵中的感觉。

我们该从这节经文学学习，在某些场合，我们需要为长老们或在职事上有分的人说些话。如果一位弟兄成了攻击、反对的目标，他自己也许不能说什么为自己辩护。在这种情形里，我们需要说些话推荐他。譬如，许多年前，倪弟兄是箭靶子的时候，我就作了一些事替他表白。年轻人特别需要学习在这种情形里推荐人；他们应该大胆说出来，他们不该沉默，不该退缩。（《哥林多后书生命读经》，简 470 页）

毫无疑问的，朱韬枢的职事和那些异议者——尤其是 Nigel Tomes——的文章，乃是不同的吹号。他们高举自己的解经，教导与主恢复里一般职事不同的教训，因为他们的野心，乃是要在主恢复的职事上领头。他们的文章满了自我表白，并且攻击一切在其眼中，拦阻其计划的弟兄们。我们在主面前清楚，我们有责任将那些受其阴谋和职事欺骗的信徒们，恢复到正确的关系之中；因为，这对将他们恢复到对基督正确的享受里，以建造基督的身体，是极其关键的（林后十二 19）。

尽管我们竭力操练，只说倪弟兄和李弟兄的话，本系列书册（以及那些刊于 <http://www.afaithfulword.org>），仍然不足以代表同工们。我们在陈明主恢复之职事的教训上，若有任何的错误，也虚心接受各方的指正。

-
- 4 持异议的弟兄们以全美三百处召会中，只有九十五处召会加入诉讼一事，大作文章。他们没有告诉圣徒们，事实上，这个数字远超过八〇年代那次的诉讼。此外，为了赶在二〇〇一年底前提出诉讼，众召会只有一周的考虑期，因此有多处召会来不及加入此次诉讼。事实上，Harvest House 早在一个月前，弟兄们还在试着以交通的方式化解冲突时，即已对富乐顿（Fullerton）召会提出诉讼。因着 Harvest House 强迫众召会作出回应，我们只好立即采取行动，好在该年底法律追诉日期截止前，提出诉讼。因着许多召会无法及时完成必要的交通，所以在运筹不及的情形下，无法直接列入原告。然而，参讼的决定，是于二〇〇一年冬季训练期间，向众长老与众同工们公布的。
 - 5 即便在美国，也还有许多其他的同工团，在职事工作的不同方面配搭，如雷玛出版社，圣经为美国，主在欧洲的行动，以及大专校园工作等。
 - 6 参见：
 - 《长老训练》第十册，《长老职分与神命定之路（二）》，一七三页。
 - 《长老训练》第十一册，《长老职分与神命定之路（三）》，一〇八页。
 - 《申言的实行》，一二页。
 - 《照着神命定之路召会生活的实行》，一二四页。
 - 《神命定之路最新的陈明与基督来临的兆头》，四四页。
 - 《世界局势与神的行动》，二四页。
 - 7 本文即为一个有力的例证。不只一位水流职事站的服事者表示，如此为水流职事站辩护是不必要的，因为服事的弟兄们极其愿意忍受主所受过的羞辱。然而，“辩护与证实”的服事弟兄认为，本文有其必要性，还不仅仅是为水流职事站辩护，更是为了对那些绊跌圣徒们，并将他们从水流职事站所出版之职事供应中隔断的谎言，作一回应。
 - 8 见注3。

